

故宮珍本叢刊

禮經約述·檀弓辨訛
等五種

故宮博物院編 海南出版社

故宮珍本叢刊第 011 冊 經部禮類

故宮博物院編

禮經會元節要 禮經約述

周禮正義 儀禮古文今文考

檀弓辨誣

海南出版社

新學堂
PDG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禮經會元節要/(宋)葉時撰,一影印本,一海口:海南出版社,2000.10

(故宮珍本叢刊.經部九類.禮)

本書與“禮經約述/(明)陳有元輯·周禮正義/(清)陶敬信撰·儀禮古文今文考/(清)程際盛輯·檀弓辨誣/(清)夏炘撰”合訂

ISBN 7-80645-739-9

I. 禮… II. 葉… III. 儀禮—研究—中國—古代 IV. Z121.7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0)第 41647 號

故宮珍本叢刊第 011 冊

經部·禮

禮經會元節要 禮經約述 周禮正義 儀禮古文今文考 檀弓辨誣

故宮博物院編

責任編輯:李升召

*

海南出版社出版發行

海南省海口市金盤開發區建設三橫路 2 號 郵政編碼:570216

湖南省新華印刷三廠印刷

湖南省長沙市韶山路 158 號 郵政編碼:410004

本書正文用紙由金城造紙(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生產

*

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200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開本:787×1092 毫米 1/16 印張:32.5 印數:1-400 冊

ISBN 7-80645-739-9/Z·17

定價:5120 元(經部九類 62 種共 31 冊)

本書如有印裝質量方面問題請與我社或承印廠聯係
我社為本書每冊(種)書新編的目錄均置於每冊書末

時著

寧選

有聖人之治法有聖人之道法離道於法非深於周禮者也

制而用之存乎法推而行之存乎人昔周公相成王垂三代之事監二代之文事為之制曲為之防垂至治之法而先有亂日之憂處極盛之時而逆為衰世之慮純綱制度纖悉必備於是乎周禮作焉君臣同德相與圖國以立政無逸之規

元集

模而植立鳧鷖既醉之事業以蓼蕭行葦之恩意而講明洛
誥周官之典刑精神心術噩噩忘倦於是乎周禮用焉井牧
始於黃而九夫經野之制備粥服昉於堯而九畿分國之制
詳典刑俶於舜而五刑麗民之制具次而冠婚喪祭之文服
食器用之度無不竭心思而經畫之微而羽毛鱗介之形蠹
狸鼯蠅之類必爲之區處各當而後已舉本而不遺末語精
而不遺粗周公以之相七年之治成王以之政四十年之平
周家以之永八百年之命此周公之道所以爲周公之法與
漢武號爲有志於道然承嬴劉之弊井田壞而阡陌封建裂

而郡縣肉刑變頭笞三者行道之本且不能以漸復區區
官名之定服色之易正朔之改曾無補於治道之萬一河間
所獻之書且不肯過日况望其勉強行道乎劉歆乃欲取之
以輔新莽彼何人斯敢輕議禮後惟唐太宗亦知周禮爲真
聖人所作而曰不井田不封建不肉刑欲行周公之道不可
得也是亦徒發望洋之嘆耳世儒以爲唐自元魏比齊以來
授民以田分民以鄉先王之制十已用其二繼以蘇綽在
周約六典以建官而府兵之制微有端緒先王之制十已用
其五六又繼以隋文帝之富盛蘇威高亮之損益先王之制

元集

—

十已用其七八太宗躡其後而補之則唐之治爲周之治惜
太宗之不爲此也然觀魏齊周隋之時制度近古而卒無善
治者道失其傳而徒法不能自行也今觀貞觀之治世業以
授田租庸調以取民七百三十員以建官十六衛八百府以
置兵法非不良終不保其後之不變由其道之不行而惟法
之徇耳力行二義肯及四年遽滿心於既効已德色於政平
聖人發育峻極之妙果如是易耶徒知周公之法不行不足
以行周公之道安知周公之道不行其何以行周公之法與
金陵王氏以儒學相熙寧而掌一用之奈何新經行而僻學

興新法立而私意勝末流之弊雖有浮於漢儒者故曰有關
睢麟趾之意而後可行周官之法度正為斯人發也為平道
之不行而徒法之是任未可以語周禮

註疏

周禮之書自劉德始累周禮者亦自劉德始周禮之立自劉
歆始誣周禮者亦自劉歆始周禮之傳自鄭康成始壞周禮
者亦自鄭康成始昔秦人滅學周禮藏之山巖屋壁而獲在
武帝時有李氏得之以上河間獻王德全書不得見得見五
官斯可矣河間獻王乃以考工記補之司空一職考工記

本禮經

一集

三

之事耶異時奏入秘府周禮雖存而漢君詆之以為末世瀆
亂之書得非劉德一記累之耶故曰累周禮者劉德也周禮
既不得行於武帝之世成帝時有劉歆者獨識其書為周公
致太平之迹奈何取之以輔王莽乃為泉府理財之說當時
奏入學官周禮雖存漢儒豈以為六國陰謀之書得非劉
歆一法誣之乎故曰誣周禮者劉歆也雖然累周禮者其罪
小誣周禮者其罪大誣周禮者其法在壞周禮者其法亡劉
德補亡善學周禮者皆知其不類劉歆立法善用周禮者皆
知其不經禮經之學所賴以相傳者諸儒講明之功也杜子

春得之於劉歆歆與鄭眾得之於杜子春鄭康成號為囊括
六典網羅眾家蓋亦知所折衷矣胡為憑私臆決旁摭曲證
此周禮所以不明而召後儒紛紜之議也太抵康成說經有
五失一引緯書二引司馬法三引春秋傳四引左氏國語五
引漢儒禮記不思漢儒經書非聖人之書稷苴兵法非聖人
之法左氏之語多譏戡氏之記多雜其可引援以證聖經耶
自康成之註既行而賈公彥一疏惟鄭注之是解周禮制度
合與不合不暇究矣儒者公襲註疏之文考之於經而不合
遂指周禮為非周公之全書是敢於叛聖人之經而不敢違

公羊傳

一集

四

漢儒之說也吁劉歆之誣周禮一時之失而周禮之法尚存
鄭康成之壞周禮千載之惑而周禮之法幾亡

民極

周禮六官皆曰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
為民極夫極之為言有中之義聖人以中道立標準於天下
而使天下之人取中焉武王訪洪範於箕子以叙彝倫而五
以皇極居中未有舍皇極而能立國者周禮主圭測景以求
地中建國也面朝後市左祖右社辨方也朝分內外位別東
西正位也公五百里至男百里體國也九夫為井至四縣為

郡經野也一曰天官至六曰冬官設官也一曰治職至六曰
事職分職也而周公總之以為民極焉極也者不識不知順
帝之則如堯之立民是也是舜是訓于帝其訓如周之敷言
是也王畿立而後根本定方位設而後等級明國野分而後
疆理正官職舉而後綱目張民極之立孰有大於此者蓋極
之所在所以習民於尊卑等級之中而導民於德樂教化之
內消其亡等冒上之念而斂其安分知足之心大司徒以五
禮防萬民之偽而教之中以六樂防萬民之情而教之和以
刑教中則民不暴以樂教和則民不爭大宗伯以天產作陰
人禮經節要 元集 五

官名

冢宰曰天官司徒曰地官宗伯曰春官司馬曰夏官司寇曰
秋官司空曰冬官是以天地四時名官而非分掌其事也夫
既非分掌天地四時而加以天地四時之號果何意欤以周
官攷之太師太傅太保曰三公論道經邦燮理陰陽少師少
傅少保曰三孤貳公弘化寅亮天地三公之官不備而三孤
之職無闕蓋三公不備者非公兼六卿則六卿兼三公也

三公猶且兼設況三孤乎惟其相兼攝也則經邦弘化燮理
寅亮之職非六卿之責而誼責然則六卿之責不獨分職率
屬阜成兆民而燮理陰陽寅亮天地之事皆預焉命之以宰
伯四司之名而冠之以天地四時之號是以公孤之責而責
六卿也分天地四時而冠六卿之名其次序若不相紊合天
地四時而為六卿之責其脉絡實則相通以此見周人之任
六卿不殊而待六卿不輕矣豈徒以虛名加實職如漢人以
大司馬冠大將軍之上姑示尊寵而已哉雖然六卿分配天
地四時而冢宰以天名官則其任責為尤重矣天叙天秩天
命天討一則曰亮天功二則曰代天工同寅協恭無任而不
以天自處豈建邦之六典何者而非天也以天官命冢宰而
加於五官之上其待大臣也弥重其責大臣也弥重

兼官

周官曰唐虞官百夏商官倍考之周禮六官之屬凡三百六
十是周官又倍於夏商也按天官之屬六十有三地官七十
有九春官七十有一夏官七十秋官六十有六凡三百五十
有二冬官不預小宰言三百六十者舉大數也成周之官雖
無慮二千員而實不過三百六十屬也蓋周之官制大而公

卿長貳次而大夫士之屬既有兼攝則官何嫌於冗下而比閭族黨小而府史胥徒之衆又興於民則數何嫌於多乎周人因事以置官周禮因官以存名居官而不兼其職則官冗兼官而不存其名則官廢知周禮兼官之職又知周禮存官之名則可與言官制矣

相權

冢宰以天名官為一王之相兼三公之尊而位六卿之長自其主宰一職而言曰太宰自其主宰百官而言曰冢宰其權豈不重乎曰佐王均邦國曰佐王治邦國則太宰以佐王為

人經節要

七

七

職也臣民之馭必曰詔王廢置之聽必曰詔王是太宰詔王而不敢自專也大事戒官曰贊王命王貶治朝曰贊王治太宰贊王而不敢自用也然權在一入固宰相不得擅權在大臣亦宰相不得辭宰相固聽命於一人百官實稟命於一相是故六典八法八則之治太宰得以自行者也九職九賦九貢之入太宰得以自裁者也九式節財不嫌其專制國用也九兩繫民不嫌其貳得民心也四方賓客之小治聽之而不以為猜三歲誅賞之大計行之而不以為僭小宰以歲會贊冢宰宰夫以官制詔冢宰司會以廢置詔冢宰御史以治

令贊冢宰會計官刑廢置治令一惟冢宰之是聽則宰相之權豈不重乎故觀冢宰之詔王贊王則知宰相之權不至於太重觀百官之詔冢宰贊冢宰則知宰相之權不至於太輕

邦典

典者常也經也法也大臣秉之以為常經五官守之以為常法五官不守其常法則邦典廢弛而無所執大臣不秉其常經則邦典渙散而無所稽今以六典觀之作者經理而統紀之也邦國以之經官府以之治萬民以之紀無非就吾條理也者安靜而馴擾之也邦國以之安官府以之教萬民以

人經節要

三集

八

之擾無非寓吾教化也禮以統乎人諧與和亦統也故邦國官民以之統合而諧和政以正乎人平與均亦正也故邦國官民以之平正而均齊刑以禁暴止邪故詰之以去其奸刑之以示其法糾之以繩其非事以興事勸功故富之以足其用任之以責其効生之以阜其財凡此六者千萬世常經不易之法邦國之治亂繫焉官府之脩廢繫焉生民之休戚繫焉先王所恃以立國者賴有此典存焉耳是故太宰兼而總之以佐王治邦國至如小宰六職則官府之所掌也孟六典太宰所掌以統百官而理邦國治萬民者也六職官府所分

以佐太宰而理邦國治萬民者也故及邦國萬民而不言官
廢不然則六者何以不均謂之典而謂之職與

官法

太宰統百官者也可無八法以治之乎惟其有官屬則治有
所統而不亂有官職則官有所守而不侵有官職則閑節脉
絡有官通而無扞格有官常則綱領條目有秩序而無舛訛
有官成則以之經理而有所依據有官法則以之聽治而有
所操執有官刑則人知警戒而無慢心有官計則人知勉勵
而無怠忘况八法之治太宰既以施之官府又以待官府之

八經節要

元集

九

治小宰既執其詳又掌其貳以逆官府之治司會既逆之司
書又掌之太史又從而逆之其詳於官府之治如此大抵官
府脩則百官庶府無曠官官府治則百揆幾無廢事是以
小宰正歲以官刑令于百官府俾各脩職致法待事聽命是
有以審之於其始月終則以叙受群吏之要歲終則令群吏
敘事是有以察之於其終太宰令百官府各正其治受其會
詔王廢置於一歲之終既而大計群吏之治復行誅賞於三
歲之後如此則百官府以治中來上受而藏之真可與天府
寶玉俱藏而無愧寧不謂家宰佐王統百官之力與

都鄙

都鄙在六鄉六遂之外王子弟之食邑公卿之采邑在國
人之於都鄙其設官也則建其長讀食采者也其兩請有
佐貳者也設其佐謂有大夫五人也陳其殷謂有旅士也置
其輔謂有府史胥徒也法象之布必及都鄙政令之和治中
之察必及都鄙歲年之正法令之替皆及都鄙孰為八則之
治可略乎有社稷之神則有祭祀有長貳之官則有法則有
殷輔之吏則有廢置以升降有賢能之士則有祿位以進退
有經費之用則有九賦九貢之所入有居邑之民則有六俗
五禮之所行刑誅慶賞以牧其民也田獵征役以協其衆力
八者曰馭謂其操縱闔闢之權自上出也祭祀不離於九式
法則不出於八法賦貢即賦歛之財賄刑賞即計吏之誅賞
祿位廢置無非八柄之所馭禮俗一役無非八統八成之所
施是故太宰既以八則待其治小宰司會太史又以八則逆
其治實以八法之治同掌焉

馭臣

八法以治官者治之經也八柄以馭臣者治之權也不守經
則無以為聯屬聽斷之常不達權則無以盡操縱闔闢之變

故經者大臣守也而權者必以詔王也今以八柄觀之人情莫不欲貴任官而後爵之所以馭其貴則貴不可以苟得也人情莫不欲富處位而後祿之所以馭其富則富不得以苟取也一時之所觀望者幸也吾則馭之以賜予之恩而使無僥倖之習平日之所踐履者行也吾則馭之以遷置之任而使無妄行之人福者人之所祈生之自我是福我所馭也人惡得而徼之乎貧者人之所惡奪之自我是貧我所馭也人惡得而避之乎罪之顯者則廢放以馭之使有罪者不得幸免也過之微者則誅責以馭之使有過者不敢以自文也夫

八柄經節要

元集

十一

所謂馭者豈必陽開陰關而使人不得以窺其術耶豈必寢輕易重而使人不得以用其情耶以柄為言是人主之所獨握而非臣下之所得專也不然斯太宰蕪正百玉得以自用其柄可也何必以之詔王哉太宰既以詔王矣春官內史又掌八柄以詔王治既有道揆大臣詔之外外又有法守近臣詔之於內外有以詔其馭內有以詔其治外則臨之以權內則律之以典則君上豈得以攬權自用而肆其意乎臣下豈得以竊權自專而行其私乎

馭民

書曰予臨兆民禦于若朽索之馭六馬馭民之道不其難乎古人曰御衆以寬而已寬非所以為馭而聖人先焉蓋與民相從事於拘牽縋迫之中若相周旋於含弘寬大之感使民相顧盼於拘防縋束之內若相優游於慈祥愷悌之天此太宰所以有八統之詔也親以教民相愛敬故以教民不偷進賢則德行者升使能則道藝者用庸者保之使其樂事勸功貴者尊之使其用下敬上達吏則拯窮拔滯禮賓則親仁善鄰凡此八者所以聯其民使不相離平其民使不相紊後世馭民不由其道而出於智巧籠絡之私德色鞭鉏剝削勢利而親故之馭失其統上書曰鬻按牒求舉而賢能之馭失其統烏蓋弓藏兔死狗烹而保庸之統失矣補闕車載搶遺千皇而尊貴之統失矣即舍父老曰首不遷則達吏之統又失王國大夫宿衛不預則禮賓之禮又失倚吾法令刑罰之具繩束不緝制之不惠太宰八統雖曰馭民實無與於馭焉其待民之意亦厚矣抑嘗觀小司寇八辟之議有所謂親故賢能即此親上敬故進賢使能也有所謂功貴勳賢即此保庸尊貴達吏禮賓也外司寇之麗邦法附刑罰必以是八物而議其辟八統之馭民也所以導其從善之路八辟之

八柄經節要

元集

十二

貧民也所以開其改過之門知小司寇之議則知太宰之詔矣

任民

先王不先制民之產使有相生相養之具而徒以八統制馭之人心有不離渙乎故農者天下之本食者民生之命則不可無三農以生九穀園囿民之所樹藝則不可無園囿以毓草木山澤民之所取財用則不可無虞衡以作山澤之材數以富得民則不可無數牧以阜落鳥獸工以足財用則不可無百工以飭化八材懋遷有無化居則不可無商賈以阜通貨賄布帛女工之事則不可無嬪婦以化治絲枲疏材婢僕之職則不可無臣妾以聚斂疏材自農圃而下民力有所不給則又不可無閒民以轉移執事此太宰之任民有此九職也九職謂之任者因其地而授之隨其力而使之不廢其所能不強其所不能故司徒之分地職分此也小司徒之施其職施此也載師之均地職均此也遂人之頒職頒此也先王有以與之斯有以取之有以任之斯有以禁之後世授田無法農民已無可畊之地山澤一孔之利皆括歸公上而無遺斯民無以為生不得已去而為工技為商旅又不得已困而為臣妾為庸夫生財之道已殫矣養生之計已屈矣上之人

礼經節要

三集

十一

畧不加恤且苛征而重役之是徒知有閭師任民之貢而不知太宰任民之職也

賦斂

太宰以九職任民閭師已責其貢又以九賦斂財賄何從出乎蓋九職之所貢者任民之稅也九賦之所斂者任地之稅也民有業則有貢地有利則有征民有業而不貢之以賦則將不蓄不種不耕不蠶而不能無游民地有利而不貢之以賦則將有地不毛有田不耕而不能無曠土九職所貢出於農圃工商虞衡數牧嬪婦臣妾執事之民以其身之所業功之所育而獻之於君以充府庫故曰貢亦曰功九賦所斂出於國郊甸稍縣畺關市山澤之地與夫官府都鄙之餘財以其地之所出官之所贏而輸之於君以待膳服賓客稍秣匪頒工事幣帛喪祭賜予之用故曰賦太府於萬民之貢只以充府庫之藏於九賦之入必以待式法之用則以貢之所入者少賦之所入者多也今以九賦言之邦中之賦四郊之賦邦甸之賦家削之賦邦縣之賦邦都之賦關市之賦山澤之賦幣餘之賦是九賦之目常與九貢並行而其貢賄之入則太府受而頒之內府藏而待之司會令而會其賦斂之目

礼經節要

三集

十四

周禮太宰以九賦斂財賄之後而繼之以九式均節財用未見其理財先見其節財也非天雨鬼輸必取之民民之所供有限國之所用無窮苟不於其經費之際而品節之情實既開必至於泛用無度欲壑不盈必至於苛取無厭如欲理之

式法

不過椎肌剥髓以為理而非正辭禁非以為理也九式均節之法其周公理財之道與夫祭祀之有犧牲殺賓客之有

人禮經節要

元集

十五

牲牢饗餼喪紀凶荒之所費用膳羞衣服之所奉養器械興作之事幣帛贈勞之將六畜之有芻秣群臣之有分賜一人之有玩好賜用取之於九賦而藏之於有司邦用則必共之君取則必授之苟無九式以均節之則何所制而不妄費也夫惟太宰有式法以均節之而太府以式法頒之司會以式法逆計之職歲又以式法而贊逆會職幣又以式法而贊會事則人主不敢違式法而過用有司不敢違式法而妄供或曰九式節財有司事也豈太宰之職哉吁大臣格君心之非侈用乃君心之靈涵養君心非謂道經邦者之責而誰責也

人禮經節要

元集

十六

侯貢

周公制貢祀貢特茅嬪貢絲枲貢毳毼幣貢皮帛材貢木材貢黃金寶服貢羽毛物貢土地所有之物無非服食器用之是供也上以充公家之財下以脩侯國之職太府掌九貢貨賄之入而曰凡邦國之用以下事用內府掌九貢之貨賄良兵良器而曰以待邦之大用則非無名之需矣蓋自夏禹任土作貢以來已有此制考之職方氏揚之金錫竹箭荆之丹銀齒革貢之蒲魚雍之玉石幽之魚鹽與之松栢并之布帛各隨土地之所生風氣之所宜周禮之言致貢亦禹貢

且膳夫不敢會王后世子之膳庖人不敢會王后之膳禽酒正不敢會王后之飲酒蓋彼二司也而欲與王后世子計用度之當否則其勢不得行也今以太宰執九式之法臨乎其上一毫一縷動皆九式之是聽其取不至妄取其供未嘗妄供雖曰不會而實無待於會也此非大臣道揆之任能爾乎雖然太宰以九式節財必曰均小宰執九式以節財用司會掌九式以節財用皆曰周公節財必奉於均之一字蓋天下之事惟合乎制度而已均節者人情之所安者情之所厭安則久厭則易窮以均為節又聖人所以節財之道與

之任士作貢也又如庸行人所載以其所入而還以遺諸侯也小行人所載以其所致而還以為諸侯用也周衰此意不存或來求金或來求車是以不復有致用之意或來歸則或來求賄是又不復有弔用之常甚至包茅不入王祭不供齊人得以奉辭而伐罪男服使從公侯之貢鄭人得以藉口而告晉則是貢法至此而不存嗚呼內而侯國職且廢矣外而蕃國況能必其來貢如爾慎之矢越裳之雉有以自獻於天子者哉

繫民

礼經節要

三集

七

太宰九兩繫民牧以地得民長以貴得民師以賢得民儒以道得民宗以族得民主以利得民吏以治得民友以任得民教以勸得民曰牧曰長曰主曰吏四者是使在官者之相為聯屬也曰師曰儒曰宗曰友曰教五者是使在民者之自為聯屬也自王政不行封建改而郡縣侯伯易而守令號番君者常寡而自畦尊者實繁也稱召父者幾何而號胥伯者相望也為主而監臨自盜者有之為吏而舞文弄法者有之師持異道立意不同學黨同行道真已如師之所謂賢者安在哉公事幾敗朽為腐草時宜不達目為流俗儒之所謂道者

安在哉列國蓋勢利之交植朋黨錮之禍友之所謂任者安在哉齊楚之族恐其未大則徙實意師山澤之利慮其為奸則幹歸公上宗之所謂族族之所謂富者又安在哉及其人心乖離至有赤子弄兵青衫為盜封君僭擬藩帥不庭其勢不可復合方欲起而收拾之不則劫而控制之又不則含忍而混待之蓋思吾所以繫民者何具得民者何道而乃使民至此耶嘗以太宰繫民之九兩參司徒安民之六俗而皆以師儒行乎其中誠以九兩無師儒之繫則無以淑人心六俗無師儒之聯則無以厚民俗師者所以宗主名教者也儒者所以扶持名教者也師道不立則天下無善人儒道不立則天下無正學其矣天下一日不可無師儒之功也

正朔

礼經節要

三集

八

夏建寅以寅月為歲首商建丑以丑月為歲首周建子以子月為歲首三代歲首雖不同而夏時紀月則一也何以言之商書曰惟元祀十有二月朔又曰唯三祀十有二月是商人雖建丑為歲首其月則稱十二月平秦人以建亥為歲首漢人因之而史官紀月曰冬十月繼之以春正月而已何嘗以歲首建亥而謂之春正月乎周人以夏時紀月未嘗改夏正

月之稱故聖人欲行夏時托之春然而以正月為首以正月為得人時之正也且以周禮攷之有曰仲春逆暑仲秋逆寒季春出火季秋納火仲夏斬陰木仲冬斬陽木朝覲宗廟蒐苗獮狩皆舉四時以行事果以建子為春正月則四時皆易矣太史正歲事以序事頒告朔於邦國者不幾於錯繆乎馮相氏以冬夏致日以春秋致月以辨四時之叙者不幾於紊亂乎大抵夏時紀月三代皆然聖人答門人以四代禮樂而特拳於夏時之行誠以欽天授人莫如夏時之正改歲易朔特因周制之新時不正事不序曆數何由而定日月星辰

人礼經節要

三集

九

象法

正月之吉以治教政刑之象布之於邦國使以和邦國之民布之於都鄙使以和都鄙之民示之以一日之久欲其觀聽之詳收之於十日之後恐其習讀之玩先王明民之意可謂纖悉委曲矣至於司徒之屬以教民為職故其讀法尤詳益教民之法不詳則治亂政刑之象未必入民之耳目六鄉教

民雖曰教法而治與政刑實存乎其間視民彌親者於教亦彌敦保民無疆者於教亦無窮長主師胥之於民如父兄之於子弟丁寧告戒惟恐不至又况讀法之時州長則致其德行道藝而勸之糾其過惡而戒之黨正則書其德行道藝族師則書其孝弟睦婣有學閭胥則書其敬敏任恤是以薰其良心而陶其美質時而書之將賓而與之則其歲時讀法雖繁且數不厭也雖然屬民觀象四官皆言之矣冬官闕不可考太宗伯掌禮獨無禮象以垂於象魏而不使萬民觀之小宗伯亦不率禮官之屬而讀禮法何哉此當以周公作書之意求之也蓋周官六典總謂之周禮太宰之治此禮也司徒之教此禮也司馬之政司寇之刑司空之事皆此禮也治非禮不制教非禮不行政非禮不立刑無禮則淫事無禮則亂五典與禮典並行五職與禮職並舉豈必揭禮於象魏而後為禮耶

考課

有功不賞有罪不誅雖堯舜不能化天下故考課之法自唐虞以來未之能廢也然考績於三年黜陟以三考在唐虞之法為甚寬太宰歲終則人百官考其治受其會聽其致

事而詔其廢置三歲則大計群吏之治而誅賞之廢置以歲終誅賞以三歲在成周之法為甚密何哉蓋唐虞以前亦簡則考之七法固宜寬成周官繁而事亦繁則考之七法固宜密此其所以不同與然致事於歲終者考百官也而其法似密計治於三歲者考群吏也而其法似寬蓋百官謂卿大夫太宰之所謂正貳者也太宰無所分統故其致事之法當汎上於一歲之中群吏謂群士庶士府史胥徒太宰之所謂殷輔者也太宰所不當屑故其計治之法宜徐上於三載之間是故百官廢置權之重者太宰必以詔王群吏誅賞權

人禮經節要

元集

三十一

之輕者太宰得以自行之也周人考課之法豈徒為詳察而已哉正歲之首必使屬官觀法徇之以木鐸警之以常刑申之以令憲之以禁使簡乃職待乃事既而又警群吏脩職又令群吏讀法者正為今日地也蓋周人之法有所謂待其治者如太宰上夫之屬預定於始而責驗於終使之有所遵守而知自勉也有所謂逆其治者如小宰司會之屬詳稽其終而鈞考其始使之無所隱匿而知自警也有以待之於其先又有以逆之於其後大臣以之計群吏之治天子以之察群吏之治有功必賞有罪必誅吏治其有不舉乎然成周之所

以考課者無出於六計以德行循良為上而才能次之敬與正察其身行已也法與辨觀其蒞位行法也六者吏治之所從出也而皆以廉為本蓋廉者有天理而無人欲也六者非廉不能漢人取士曰興廉調吏曰廉察亦此意也漢以六條察吏猶六計也然六計有拔擢而無按劾此其惠厚刻薄之意自殊唐考功之法有四善二十七最而四善之中則曰循善有間是猶有廉善之遺意然其後有監考使有校考使有攷考使設官非不詳也而當時以四善聞者幾何人哉然則欲行成周考課之法當以六計為首

人禮經節要

元集

三十一

官刑

天子之政令天下之風教未有不自王宮始侍御僕從一有不正出入起居一有不欽皆足以害治小宰治之以官刑憲之以官刑使之各脩乃職攷乃法待乃事以聽王命而制之以不共之大刑又徇之以不用之常刑蓋恐奇袤之習作淫怠之念萌未必有良能之可知未必有德行之可糾居王所者皆若而人則君德必潛消於密勿之中而吏習必妄肆於禁嚴之內誰與繩紆糾繆而格其非心也哉湯制官刑儼于有位三風十愆之戒必及乎宮室之隱微自邦君卿士臣下

以及乎薰炙之士禦乎其嚴若喪亡之在朝夕至於臣下不正則曰服墨刑伊尹乃繼之曰嗣王祗厥身敬茲蓋官刑雖以為有位之儆而實有以起君心之敬官刑雖以為王宮之禁而實有以格君心之非然則官刑之脩廢其君心敬怠之所由判君德隆替之所由基也

官叙

叙秩次也小宰以叙受其會宰夫以叙進其治宮伯以叙制其食遂師以叙作其事小史以叙正其位小司寇以叙聽其情以叙正位則尊卑不得以相踰以叙進治則功過不得以

入礼經節要

三集

二十三

相混以叙作事則小專而大從可也以叙制食則貴豐而賤殺可也以叙受會則月旬月歲之要有考也以叙聽情則親故賢能之辟可議也不然則尊卑之制不立而冒上亡等之習啓吾恐功臣擊柱者有之武夫背闕者有之而正位之叙廢矣功過之狀不明而僥倖希進之念生吾恐一歲超遷至中大夫者有之旬月取宰相封侯者有之而進治之叙廢矣作事之叙廢而九卿更進用事不開宰輔美制食之叙廢而小臣賜賞累百鉅萬美計簿至於具文懇田至於失實而受會之叙又廢聽訟而上下其手治獄則輕重其心而聽情之

叙又廢夫是則朝廷無節官屬安得而舉官職安得而聽官職安得而合官成官計又安得而施哉

官屬

治教禮政刑事之掌官各有職事各有聯大事從其長小事則專達蓋事之小者非六官之所能編理則不可以無屬事之大者非百官之所得專任則不可以無長大臣而理小事則上人常以多事自弊而失其大体小臣而專大事則下人每以侵官自任而據其大權此小宰之六屬所以有小事大事之分而後六職可以辨六聯可以合矣以周禮考之大祭

入礼經節要

三集

二十四

祀大賓客大軍旅大田役凡大事六卿之長職之也而小宰小宗伯小司徒小司馬小司寇為六卿之貳則特掌其小者焉且太宰一卿百官之所聽命者也八柄八統必曰詔王歲終廢置亦曰詔王而邦之小治則聽之四方之小治則待之太宰固不以小者免於王而其大者不敢自專於已蓋太宰之總百官則有道揆之尊太宰之佐一人則有法守之責有道揆之尊則不可以下侵細務有法守之責其可以上侵大權乎漢之丞相猶太宰也御史大夫乃丞相之副大夫猶小宰也中丞猶宰夫也宰夫則贊小宰小宰則贊太宰漢初官

制猶近古而祖之制御史大夫下相國相國下諸侯王御史是丞相之副事下御史御史白之丞相丞相得以可否之於是下諸侯王御史中丞下郡守中丞是御史大夫之屬事下中丞中丞白之於大夫大夫亦得以可否之於是下之郡守自內達外尊者得行其尊卑者亦行其卑則自外而達內小事大事從可知也後以御史大夫與丞相等謂之兩府郡國事不上丞相而上御史御史得自以其意平章之此意失矣武帝急於功利多率意施行不經丞相故張湯為御史大夫數行丞相事造白金皮幣而李蔡嚴青翟不與議自是而後

元經節要

三集

五

內廷之事丞相不得而知而歸之中丞外廷之事丞相不關決而歸之九卿郡國上計調吏之事丞相又不與聞而自達於天子調於尚書大事不從其長而得專達焉則漢之大臣無權而小臣橫矣相權既輕無所干預國事而乃以簿書期會之瑣屑者以其身親之是又不知大体而徒以小事自逸矣大臣以多事自弊而小臣安得不以虛文為憂乎

官聯

大宰以官聯會官治舉其要也小宰以六聯合邦治分其詳也夫所謂聯者太宰小宰之職正貳之聯也官官伯

官衛之聯膳夫庖人膳羞之聯太府而下財官之聯內宰而下官正之聯此治官之聯也教官有教之聯禮官有禮之聯政官有政之聯刑官有刑之聯人知分職率屬之為官聯也至於聯事合治者非其官之屬而實相聯者焉以祭祀言之宗伯而下皆聯事也而太宰贊玉幣司徒奉牛牲非他官之合聯乎以賓客言之行人而下皆聯事也而太宰贊玉幣司徒脩委積非他官之合聯乎有同寅叶恭而無畔官離次有聯事合治而無分朋植黨成周之官所以內外相統小大相維而無曠官者六聯為有助焉是故

元經節要

三集

五

官成

太宰以官成經邦治鄭司農以八成若今之決事賈公彥以八成若今之斷事律是聽斷之不可無官成也此太宰所以分邦成之目而以經邦治焉聽征役之訟則以比屬決之聽私田之訟則以簡稽決之聽閭里之訟則以版圖決之聽祿位之訟則以禮命決之傳別以決財貨稱貸之

爭書契以決僭秩取予之爭市廛之買賣以質劑決之質
賄之出入以要會決之謂之成者言其一成而不可易也
謂之經者言其治有常而不可紊也聖人以民聚而必有
事起而必有爭起教於微眇而憂患於未然是以有書
以載其法有法以待其事上而來而應之以法訟起而正之
以書猶決事之不可無比斷事之不可無律也天下豈有
不決之訟而猶有不經之民也哉易曰上古結繩而治後
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夫其官
成之謂與成者取其行事之成者以為品式也聽斷而不

礼經節要

三集

三七

稽成事以為法則舞文弄法者有之誣上行私者有之求
以防姦而適以為姦也

朝儀

周有三朝一曰燕朝在路門之內王國宗人嘉事之朝也
太僕小臣掌焉一曰治朝在路門之外王日聽治之朝也
宰夫司士掌焉一曰外朝在庫門之外詢萬民聽政之朝
也小司寇朝士掌焉外朝之位大詢之時帥六卿之衆庶
而致於朝百姓衆庶得與公卿侯伯群士群吏相先後於
階所之間則其政誠為平易近民矣治朝之位庶民之逆

得與賓客之治諸臣之復同徹於冕旒之前則又未嘗以禁
嚴為限矣燕朝之法庶民之復得與諸侯公卿群吏之復逆
皆聞達於燕處之時則其地亦未嘗以邃深而為間隔矣觀
外朝之政而及萬民之詢治朝之治而及萬民之逆燕朝
之令而及庶民之復則知成周盛時戶庭無壅其疏通洞
達何如哉外朝雖掌於秋官之屬而三公孤卿皆在焉是
太宰與聞外朝之政矣治朝雖屬於夏官而宰夫掌其禁
令是太宰與聞治朝之事矣燕朝之臣亦夏官之屬也然
而所掌群臣之復逆實與宰夫所掌相關則太宰亦與聞
乎燕朝之政矣以此見周人之治官中府中實為一體而
無內外之分也秦人變古不道雖外之公卿如少府得置
尚書在內主發文書而掌奏下諸事外之三公如御史大
夫得置中丞在內受公卿奏事舉劾按章內外之官亦相
屬也然二世居宮中丞相不得候其間奏事而為趙高所
賣事可知矣說者尚何取於秦制哉漢官少府之屬有尚
書御史大夫之屬有中丞循秦制也高帝時御史大夫周
昌得以宴見入奏事在吕后時丞相審食其得以監宮中
武帝之初丞相公孫弘亦得以數宴見雖體貌大臣之意

礼經節要

三集

三八